

离婚

离 婚

〔美〕朱迪·布卢姆 著

内 容 提 要

《离婚》共收当代美国中篇小说三部。这三部中篇小说从三个不同的角度暴露了当今美国日趋严重的社会问题之一——离婚——给下一代在心理、生活、教育、道德等各个方面造成的恶劣影响。

小说故事情节并不复杂、曲折，但通篇牵动人心，从而给人们增加一点对美国社会的感性认识。

离 婚

〔美〕朱迪·布卢姆 著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浑江市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9.5印张 222,000字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2,576册

统一书号：10091·1040 定价1.40元

爱情的葬礼

——写在前面的话

文学艺术是社会生活的一面镜子，是社会生活的表现。社会的真善美和假恶丑都会在文艺作品中反映出来，这是毫无疑问的。而社会问题小说，顾名思义，更是直接地反映社会生活。

吉林人民出版社辑集的这一美国中篇小说选本，所选的三部中篇均为社会问题小说，旨在让中国读者，尤其是青年，了解美国社会、家庭的一个侧面。虽不能窥一斑而知全豹，至少也能使人们透过光怪陆离的表面现象，看到美国诸多社会问题之一——离婚，给美国人，特别是青少年，在心理、生活、教育、道德上造成的恶劣影响。

在中国，有的人认为在美国这样一个物质生活优裕，科学技术发达，社会服务便利的国家里，人们一定象生活在天堂一样无忧无虑，青少年一定都受到良好的教育，过着父慈母爱、其乐融融的家庭生活，都有金子般的童年。然而事实却远非如此。深入地了解一下当今的美国社会，人们就会发现，那里的社会问题多如牛毛。别的不说，仅吸毒、自杀、离婚这些司空见惯的社会问题就酿成了多少家庭和个人悲剧。而离婚问题的日益严重，给少年儿童带来的灾难有增无已，对他们的影响更是创巨痛深。

美国的离婚问题在最近二十多年中，简直象不可阻挡，四处蔓延的流行病，遍及不同家庭、阶层、职业、种族和年龄的各种人。据估计，美国现在所有已婚夫妇中，有百分之四十五最终是以离婚的方式结束关系的。在七十年代，十八岁以下青少年儿童中，有百分之三十左右父母都离过婚，这是多么可怕的悲剧数字！父母离婚后，子女得不到爱抚和关心，精神苦闷，有的还遭受继父母虐待，因此，每年都有大批青少年逃出家门，或者流落街头，或者沦为罪犯。女孩子的命运更加悲惨，被人拐骗，受尽侮辱。厄运总是等待着这些可怜的孩子。那些没有离家出走的孩子也往往过着孤独、抑郁的日子，有的过早地进行恋爱和发生性行为，身心健康受到摧残。据统计，在一九七八年受离婚影响的孩子多达一百一十四万七千人，是一九五四年的三倍，相当于一个大城市的人口。到目前为止，父母离婚的儿童已经达到一千三百多万人。

造成离婚的原因是各种各样的。很多人受到享乐主义社会风气的恶劣影响。美国人以自我为中心，寻欢作乐的风气越来越严重，他们把追求个人目的和物质享乐看得高于一切。有的人精神生活空虚，追求性解放，甚至道德沦丧。在美国的许多大城市中有专门放映色情影片的影院，有专门出售淫书淫画的书店，感官刺激和享受成了很多人的生活目的。而父母的责任、丈夫的责任、妻子的责任被看作是实现欲望的绊脚石，应该踢开。为此，他们往往十分轻易地抛弃其他家庭成员。

这本集子里的三部中篇，从不同的侧面，深刻地暴露了这个严重的社会问题。

分居往往是离婚的前奏曲。美国女作家基特·丽德所著《分居》让一个名叫弗雷德的男孩以自己的眼光来观察父母辈。他不胜惊异地发现为父母者并“不关心子女”，而只顾自己

“寻欢作乐”。

弗雷德的父亲是一所名牌大学的教授，他博览群书，知识渊博，但却“弄不清楚诸如眼前发生了什么，应该怎样处事等这些最简单的小事”。妻子离家出走，到外边另有所欢，他却一筹莫展。父母分居之后，弗雷德千方百计想使父母破镜重圆，但一切努力都失败了。为了摆脱苦恼，弗雷德常常找好友法特和狄格一起玩耍。但法特和狄格家庭的烦恼与弗雷德的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法特的父母早就离了婚，而且都各自有了情人。狄格的爸爸也是一所名牌大学的教授，却是个同性恋者，弗雷德察觉到他不仅与学生好象也与自己的儿子也搞同性恋，狄格的母亲也在外边过着放荡的日子，狄格内心十分痛苦。孩子们同病相怜，曾一度想对他们的父母施行报复，加以惩罚，然而却无能为力。狄格为了解除内心的痛苦，开始发疯似地跑步，结果把身体彻底搞垮，最后可怜地死去。弗雷德既没有使自己重新获得失去的东西，也没能帮助他的朋友，他苦闷极了。弗雷德和爸爸“相依为命，对付着活下去”。爸爸可怜弗雷德，常常回忆自己的童年时代，甚至还带弗雷德回到他的老家——那个他认为“仅次于密西西比河上的游艇”的地方——去寻觅他童年的幸福。然而他们看到的却是“令人毛骨悚然的黑树，上面挂着灰色的脏东西”，街上所有的房子都破破烂烂，到处是杂草、旧物，一幅衰败的景象。在过去曾经很美的河流上现在也飘着脏物，只有仰望天空才“可以装做回到了爸爸的童年时代”。一切都被毁坏了。“哀莫大于心死”，最重要的是人们道德之心的泯灭。弗雷德的爸爸说：“我小的时候，人们的一举一动都是为了行善。现在已经没人认为行善是重要的了。人们一味追求幸福、挥金如土，因为他们有内疚之感，而且他们也弄不明白什么是幸福。”狄格的父母戕害了自己的儿子，却把

狄格的葬礼办得犹如社交聚会，一次纪念仪式。女人们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男人们也没有一个穿黑色衣服。由于狄格的死，弗雷德和爸爸才好不容易地把妈妈弄回家，可是在葬礼上弗雷德分明地感觉到妈妈随时都想挣脱出去，新的危机还要降临到这个家庭。

《分居》暴露的是美国家庭危机，然而它所抨击的却是那个“繁华富裕的商品化世界”。在那个世界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冷淡漠然，夫妻父子也都以自我为中心，相互间漠不关心。狄格的葬礼实际上是爱情的葬礼，是一切爱的葬礼。

美国另一位当代女作家朱迪·布卢姆的《离婚》，通过一个年仅十一岁的小女孩卡伦之口，述说了父母离婚给孩子们心理和感情上造成的创伤。卡伦的父母离婚前，吵架是家常便饭，孩子总是处于苦闷、孤独、焦虑之中。尽管如此，卡伦总算有个双亲家庭。后来，当卡伦知道父母分居的时候，她感到十分恐惧，她不知道等待自己的将是什么样的命运，她悔恨自己生到人间，恨不得离开这个世界。卡伦年幼无知的小妹妹夜里不敢入睡，唯恐早晨醒来时家里人都象爸爸一样不见了。只靠母亲一人，生活更加拮据。母亲和孩子经常争吵，孩子幼小的心灵中充满了阴影，感到人生将永远是痛苦的，不会再有欢乐和幸福。和弗雷德一样，卡伦千方百计想使父母重归于好，但都无济于事，父母到底还是离婚了。为了适应突变的生活，卡伦买了一本《离婚知识指南》，但一个幼小纯洁的心灵究竟能从中汲取什么样的知识，得到什么样的指导呢？

从上述两篇小说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个受伤的幼小心灵。美国当代知名作家赫伯特·格尔德在《没有爱情的爱情》这篇小说中，则向人们揭示了夫妇离婚之后的怅惘和疑虑。在金钱至上的社会里，很多人的爱情往往缺乏真正的基

础，正如书中常常萦绕在主人公沙伯尔耳畔的一首悲伤的小调所写的：

没有牛奶的牛奶，

没有丝绸的丝绸，

啊，爱情啊爱情，没有爱情的爱情。

沙伯尔从妻子那里得不到真正的爱情，从情人那里得到的也只能是欲望的满足。离婚以后，他自知同样不会得到真正的爱情。他们离婚所伤害的仍然是一对幼小的心灵——他们的一双女儿。

选择这样的三部作品辑成一集，立意颇深，足见编辑人员的苦心。小说所涉及的似乎只是几个家庭的悲剧，但实际上却是整个美国社会的悲剧的缩影。读者在对那些失去家庭温暖的美国儿童掬一把同情之泪的同时，会获得一些感性知识，加深对美国社会的了解。

译 者

1984年8月10日

于 长 春

目 录

分 居.....	
〔美〕基特·丽德 著	何叶 译 (1)
离 婚.....	
〔美〕朱迪·布卢姆 著	舟山 译 (136)
没有爱情的爱情.....	
〔美〕赫伯特·格尔德 著	宏宇 译 (249)

分居^①

〔美〕基特·丽德 著 何 叶 译

—

我们总算把妈妈弄回了家，至少我觉得她是回来了。我和爸爸历尽千辛万苦，她才理睬我们。然后我们还得搜肠刮肚，找些得体的话劝说她。虽然我们不时还有点伤心，可一家三口终归又团圆了。如果不是因为狄格，或者说狄格没有死，恐怕到现在我们还分居两处呢。

妈妈刚出走的时候，我和爸爸一时惘然若失，过了很长时间才醒悟过来，尽力去理解和适应这种状况。爸爸的脸象擦伤了的膝盖一样苍白，好象就要渗出血来，这可能是因为他饱经辛酸的缘故。妈妈离他而去，使他茫然无措。每当他看到我时，脸上总是多少有些迷惘的神色。

我不过是个孩子，爸爸怎么能指望我知道这些事呢？

我甚至不知道狄格是怎么回事。

① 译文有删节。——编者

也许我们俩该去山上那个精神病院，加入精神病人的行列，精神病医生会给他一些止疼药，他可以就着燕麦粥喝下兴奋剂，就着桔汁喝下镇静剂。如果学院看见爸爸这副狼狈相，就决不会让他在校任教了。在许多小事上，爸爸比我见到的其他任何人都明白得多，可对自家的事却迷离恍惚，一筹莫展。请想想，世界上最精明强干的人来到他任教的学校求学，他们的父母得付出三万美元，好让他们能从象我们的父亲那样的人那里学到知识。象爸爸这样的人是天才，这毋庸置疑，不过令人惊奇费解的是，他们一无所知。他们博览群书，读过的书报堆积起来能把保险大楼烧掉，听过的演讲比波士顿全城人听到的还多，他们的著作足以装满六十个流动图书馆。可他们这些人就是弄不清楚诸如眼前发生了什么，应该怎样处事等这些最简单的小事。

爸爸总是蹒跚地走进我正在读书的房间，满脸疑惑的神色。每当这时，我就紧盯着书，唯恐他问我问题。

他知道我也是一无所知，所以到头来无非是喃喃地咕哝说：“过去可不象现在这样。”

有时我会问：“过去是什么样子呢？”

“你还是个孩子”，有一次他看了一眼我的书说。“就读禅宗^①的奥秘？读克西^②、佛洛伊德^③的著作？你怎么从来不到外面去玩玩呢？”

“爸爸，现在是零下二度。”

“对了，弗雷德，这可不是佛罗里达。”

“佛罗里达也不再是原来的样子了。”

① 佛教的一个派别，强调默坐专念。——译者注

② 美国性问题专家。——译者注

③ 奥地利心理学家和精神病医生。——译者注

“咳，弗雷德，你的童年怎么会是这个样子？”

“这是什么意思，爸爸？我的童年就这样啊。”

他无言以对了，便满怀希望地注视着我。

我也同样无话可说，我对这一切一无所知，甚至不知道狄格出了什么事。

现在妈妈恢复了常态，在她那蓬起的棕色头发中间，露出了一张擦洗得发光的脸。她象一朵受惊的花，双手来回摆动着，不知所措。她和爸爸坐在那里，合计着我不想干的事。

其中一件是，他们准备红红火火地过个圣诞节，因为今年夏天他们忘记给我过生日了。生日那天六点钟左右，我已经绝望了，可不知妈妈从什么地方打来了个电话，然后爸爸就带我去霍华德·约翰逊饭店，好象他已计划好了似的。我吃了一美元五十美分一份的香蕉冰淇淋。但是当爸爸想把十四根蜡烛插在搅成泡沫状的奶油上面时，我劝他不用费事了。后来他给我开了一张五十美元的支票。

去年圣诞节的第二天，因为爸爸妈妈在吵架，我只好到狄格家去。吵架本是家常便饭，不足为怪，但他们不愿让别人看到，以便事后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狄格家的人或者从来不吵架，或者一吵过架就蒙头大睡，好把它忘掉。在他家，你要么得踮着脚走路，小声耳语，要么得在门前台阶上坐等，直到冻僵屁股为止。如果你吵醒他们，他们非要了你的命不可。

那天狄格穿着他爸爸崭新的猪皮长统靴站在门口，正在用他妈妈的滑雪杖在雪地上画一个图案，甚至没有发觉我来了。

“嗨，狄格，”我喊道。“你在画什么？”

他说：“我要画一个世外桃源，生活在里面。”

“出什么事了？”

“没什么，”他试图咧嘴笑笑。“你知道。”

肯定是关于他父母的事，我心想，最好还是不谈为妙。于是我说：“我有一本关于星占学的书。我祖母又送我一些关于哈迪兄弟的故事书，一点也没意思。她恐怕我读那些坏书。你得到了什么礼物？”

狄格又耸了耸肩说：“你知道。”

“你猜昨天我们吃完火鸡之后干什么去了？看电影去了。”我的胃折腾起来，耳边仍然回响着我临出来时爸爸和妈妈拉锯似的对骂声。“连演两个正片，然后我们在麦克唐纳饭店吃了晚饭，谁也不愿回家去看对方象火鸡一样的脸色。”

“你听我说，我得到了……”

我戏谑地说：“一个装满鞭子的钱柜。”

“一大堆破烂玩意儿。我父母送给我大约八个棋类游戏玩具，一个计算机。还有一件不寻常的礼物……”他显得很窘，但还是继续列举着。我只好不断地说：“噢，”或者“妙极了。”只要能装出大惊小怪的样子，就能使这些礼物显得确有价值。

“这件不寻常的礼物是一套太空器，机械的，里边有能发亮的行星。”

我只好说：“好家伙，狄格，你总是得到最好的东西。”

这话至少是说对了一部分。

狄格很早就有了几乎所有的全套电动铁路玩具，那时他还很小，还不会玩。他还有摇摆机器人，带有电动人的玩具升降椅，堡垒模型，电动曲棍球游戏玩具。前年他又得到了一套电动赛跑玩具。我们那时已经十二岁了，对于十二岁的孩子来说，这种玩具是不是太简单了？有趣的是，我们越来越大，但玩具还是那些闪闪发光、适合小孩子玩的东西。不但不能阻止狄格长大成人，反而证明了他父母只想用这些东西来敷衍狄

格。可他们一家三口还一齐指着昂贵的玩具夸耀说：“看哪！”去年他们又给狄格买了太空器。不知今年会买什么，也许他们打算给他买一个打气筒，好让他给自己打上气，起死回生，或者买些克利尼丝牌棉纸，塞进他的腿里，使他显得更加自然一些。

我得看看太空器，所以我们穿过厨房，来到了地下室。那个太空器放在乒乓球案上，这下我们不能玩乒乓球了。但最糟糕的是，太空器转不起来。

“他是个懒鬼。”狄格说着插上了插销。

太空器一下子漂亮起来，所有的行星都亮了。我问：“就这点本领吗？”

“我们开不动它。”

“能开动。”我推开了狄格的手，扭动了开关，太空器呼呼地转动起来。我以为行星接着都会转动起来呢，可是过了一会儿它就不转了。

狄格说：“你看，我不是告诉你了么。”

“哼，他们送你这么大、这么贵的礼物，可它却转不起来！”

狄格说：“咱们可以玩别的。”

“我不想干别的。”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这么恼火，是因为我父母吗？我说：“叫你爸爸修一修吧。”

“不行，他在睡觉呢。”

不知为什么，我不肯罢休。“是他送给你的，他应该能修好。”

“算了吧。”

“这算什么礼物啊？”

“我们昨晚试了半宿，想把它发动起来，”狄格说。“爸爸把

它全拆开了，他还请来了一个他认识的技师呢。”

“瞎吹！”

“不骗你。”狄格和我都知道这是谎话。“他想方设法叫它转，天快亮时我们才住手，所以他现在还在睡。”

如果他不撒谎，我就饶了他了，所以我还是说：“你现在怎么不去看看他醒了没有呢？”

“我不想打扰他。”

我将了他一军，说：“你找他，他也不会给你修。”

“去你妈的，富奇，你这混蛋。”狄格说完便向楼上走去。

“你干什么去？”

“去找他，你说我能干什么去？你别走。”他说着闭掉了游艺室的灯，走进了厨房。

我坐在黑暗之中，难受得要死。我真想杀死他和他那该死的蠢爸爸，他送给狄格这么贵的礼物，可却是个废物。狄格迟早会认输，回来承认他是个笨蛋。只要他承认说谎，我们就言归于好，去干点别的什么事。我等了好长时间，可是他还没有回来。所以我偷偷摸摸地走出了地下室，蹑手蹑脚地靠在厨房门旁听了听。里边鸦雀无声。我转动了球形门把手，走进了厨房。狄格在那里呢。他头也不抬地坐在饭桌旁，桌上是头一天的剩饭菜。突然，他脸色变得不自然起来。他在听着什么动静，我也听到了，有人在下楼。狄格的双手痉挛起来，不知所措。他拉过来一把椅子，把我推到了上边。狄格想让我俩装出一副高兴的样子，让来的人认为我们是在这里吃午饭呢。

下楼的人是狄格的爸爸，他仍然穿着浴衣，里边一丝不挂。他总是这样四处走动，可能是想让别人看到他的肉体，但我拿不准，因为他坐下时，浴衣掀动起来，我从来不想看。他长得帅极了，帅得叫人恶心。每个人的爸爸都有其特征，有的

满脸皱纹，有的塌鼻子，有的大下巴，或者有别的特点，可是蒂尔曼先生简直漂亮得无与伦比。看他的脸，你会以为他从来没干过坏事，甚至从来没发过脾气，或者即便他做了坏事，也能一笔勾销。

他向炉子走去，倒了点咖啡，然后边喝边从我们头上望过去，打量着厨房窗框上的雪，对我们不屑一顾。

狄格和我坐在那里，惴惴不安。

他爸爸站在那里，象个大商店橱窗里的模特儿。狄格手足无措，嘴里塞得满满的。这种场面实在叫人忍受不了，心想，如果我说点什么，或许能缓和一下这种窘迫的气氛。

“你好，蒂尔曼先生。”

“啊，是弗雷德呀。”我先说了话，这可太失策了，现在他只好回答我。你可以说蒂尔曼先生的各种坏话，但你不能说 he 待人无礼。

“你好吗，弗雷德？”

“很好。”

狄格这时已经控制住了双手，正从火鸡骨架上一点儿一点儿地往下剔肉，往嘴里塞。

“太空器可真好，蒂尔曼先生。”

他象电影明星似地对我微笑着，似醒非醒。“你这样想我很高兴，弗雷德。”

我讨厌他总是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我说：“要是它能转起来，那就好了。”

蒂尔曼先生彬彬有礼地说：“狄格，你怎么不给弗雷德把它发动起来呢？”

“我开不起来，”狄格说。

可蒂尔曼先生却装模作样，似乎一切正常。我便说：“呵，

蒂尔曼先生，也许你能帮我们把它开起来。”

“当然可以，弗雷德。”

他只好穿着浴衣，光着脚进了地下室，笨手笨脚地摆弄起那个太空器来。如果狄格请他修，他可能跺跺脚又上床睡觉去了。可是我在这儿，他是主人，所以无法推脱。很难说清他这样做的动机是什么，但是我认为，蒂尔曼先生之所以这样彬彬有礼，把指甲剪得那么整洁，给狄格买礼物，都是因为他总想给人留下最好的印象，但这正是我讨厌他的原因。

蒂尔曼先生瞎摆弄着，在某个部位上鼓捣一阵，然后让狄格把电源插上，结果却毫无反应。显然，狄格和我都感到很窘，但是每当我或狄格建议他做罢时，蒂尔曼先生总是说：“胡说，就要修好了。”于是，我们只好耐着性子等着。

我的腿站累了，狄格看上去也是两腿发软。我们俩都想离开，去哪儿都行。如果不是蒂尔曼夫人从一楼楼梯上叫我，说我妈妈叫我回家的话，我们还得继续在那儿站下去。

狄格想让我快走，他自己也极想逃之夭夭。但他向我递了个眼色，说：“我在这儿等着，好吗，爸爸？”

“可我想让弗雷德看到它转起来。”我以为他真会抓住我的胳膊留我呢。“我明天来看。”说完就赶快跑开了。

我觉得很对不起狄格，我俩同他爸爸在地下室折腾两个小时，他爸爸对他理也不理。他要脸面，因为他已经当着我们的面说了大话，说能把它修好。不论他确实付出了多大代价，都是为了他自己，而我们却白白站在那儿陪着他。

我回到了家，屋里一片漆黑，妈妈一定是忘记开灯了。她正坐在日光室里的电视机前面，看见我进来，向我打了招呼，声音听起来不太自然。

我问她：“怎么了？”